

#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以专人送达和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上午在公司行政楼 204 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丁有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参加了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列席公司召开的 11 次董事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以及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监督；职工代表监事亲自参与公司各种内部制度的建设。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9 年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本审核意见出具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 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同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 2020-010 号公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兼顾了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所需资金，结合了公司目前的现金状况，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严格执行了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并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现金分红政策及执行情况。我们同意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计提商誉减值的议案；**（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 2020-013 号公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要求，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计提无形资产减值的议案；**（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 2020-013 号公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计提无形资产（客户关系—福特）减值是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要求，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无形资产减值。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计提应收款项信用减值的议案；**（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 2020-013 号公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计提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是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要求，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后，

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应收款项信用减值。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临 2020-017 号公告）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与中车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临 2020-018 号公告）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临 2020-019 号公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按最高不超过 8 亿元额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可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相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对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各合作银行申请 2020 年综合授信的议案；**（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临 2020-020 号公告）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临 2020-021 号公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受控状态，相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关于 2020 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注册及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临 2020-022 号公告）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注册及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临 2020-023 号公告）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临 2020-014 号公告）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以上第一、二、三、七、八、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五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3 月 31 日